公告编号:2025-125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5-060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供內各的與失性,僅即的此种心能性外担公律內世。 重要内容糧元;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超次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 时间和地点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海过2035年12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 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约0:15:500

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1、会议审议事项 1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731 - 3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 各议案已按股票的时间和按摩媒体 上海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2日 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 上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按照要求企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相关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第1项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项以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阪东会投票正意事项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 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操作道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明。 (1) 技术交乐即不明化的组织。 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1年间品件优先股的数重总型。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

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意见的表决票。

思见的表决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账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生) 欧尔利州科 以秦少孝改代元十年 阳西文。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 权出席报条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 理人不是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条件的股东请于2025年12月18日-19日上午9:00-11:30,下午3:00-5:30,持股东账户 凡符合条件的股东请于2025年12月18日—19日上午9:00—11:30、下年3:00—5:30,持股东账户 卡或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参加会议、需持委 托入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 记手续。外地股东请以快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携带有效身份证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相关授权 资料等原件、以便查验人场。 3. 路会地比及由证

3. 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水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 杨孟杨、杨雨馨 联系电话: 0351-8366507、8366511 传真: 0351-8366501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門計・12以公共中 授权委托书 永季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 第三 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 设分字案的议案

两任.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5-05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日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医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自身价值的高度 人可,为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切实维 户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拟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

內谷如下: 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 回购股份证额机不除工人民间30000分元公子/下限过人民间30000分元公子。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自寿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都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回购股份价格,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人民币2.5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最高价

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5.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6.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次回购方案公告日,公司董事,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

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均无减持计划

相天风险投示:
 1. 本次回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存在未能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 本次回购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工作、寻求但购的承先还安施现代能而分类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为此需要通知公司债权人,可能存在 储权人主张相关法定权利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

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5.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等外部客观情况,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

3. 知過益旨可以 JMM中期 [17]巴州97日入 M 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可以及实施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公司董事会申议本次回购方案的时间、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一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在股东会审

同购用涂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日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增强公众投资 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 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 (一) 拟回<u>临</u>股份的种类

(一) NEUBINGCOLOFF (二) ACE (二) NEUBINGCOLOFF (1) NEUBINGCOLOFF (1)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发生以下情况,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

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本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 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被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中国证益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具他情形。 3. 本次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 积回购股份仓用连、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仓用产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2.50元股测算,公司本 次拟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120,000,000股至200,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5%至0.92%;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市3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市50,000万元(含)。

拟回购数量(股) 占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 120,000,000~200, 000,000 减少注册资本 0.55~0.92 30,000~50,000

(六)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

(六)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情况确定。若 公司在本次回购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 起,按照中国正监会及上海正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七)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 2.50 完都法任何的金额下限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 2.50

元/股进行测算,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 (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 (按回购上限计算)	
权切失剂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817,764,145	100	21,697,764,145	100	21,617,764,145	100
股份总数	21,817,764,145	100	21,697,764,145	100	21,617,764,145	100
L.发充动表现新主老虎性体田来影响 且在同脑职丛数县五公司职权结构实际充动表现以后统						

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回报,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劝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0,833,280.1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706,

372.23万元。若本次回购资金按上限人民币50,000万元(含)全部使用完毕,以2025年9月30日财务 数据测算,回购金额上限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46%、1.06%, 5月次7/5。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 ;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

制収安生変化。 (十)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 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

四%99月1919日961917日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 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公回购方案公存在利益中突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 寨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截至本次回购方案公告日,公司未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

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的增级付开划, 在不不1%次/1980以上1980以上的股东间询未来3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间询未来3 个月, 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或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次回购方案公告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 未来6个月均无减持计划。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回购完成后, 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

《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法办理所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十三)公司助形役書前稅人升益的相失安排 本次回助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本次回购股份将金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 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审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相关工作,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 框架和原则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包括但不 图平

. 授权公司管理层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 和数量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3. 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

3. 按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4.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层对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
6.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办理股份注销相关各项事宜。

7.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最终股份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和股 7. 按权公司董事会帐场或多处约归购同67. 对公司单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种取 按结构等相关条款进行组应修取,并为理域之注册资本开需的工商登记备案等相关各项事宜;以及 办理其他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工商登记等所必须的各项事项; 8. 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 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各项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 本次回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 本次回购给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 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工限、寻求自购力系允宏失施级大配品分为未配品分为检验。 3. 本次但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册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为此需要通知公司债权人,可能存在 债权人主张相关法定权利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 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 5.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等外部客观情况,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5-058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事云云以日开间60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 11月28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参与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

一、里尹云云以甲以同允 (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孫次司不追回感の第六以以9第六門代以時,甲以趙亞本以秦。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增强公众投资 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切实推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 财务状况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 30,000 万元至 50,000 万元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 万式,以不超过 2.50 元/股价格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 浦砂(4)股 別應。用于注意相以退小注率地等。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果甲克叮文场力式,以个国纽。2007年20月1日2月1日 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为保证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 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 有天内谷评见公司下2025年12月2日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露的(天下以集中仓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9)。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市议。 (二)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奔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2月22日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事项为: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1公古基平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兼有新任和离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方毅祖		
任职日期	2025年12月2日		
过住从业经历	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广州市商业银行员工;2004年11月至2015年7月在广东证监局工作,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等职务;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任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都市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合规管理部行政负责人;2022年6月至2025年12月在诚 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合规管理部行政负责人、法律事务都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博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守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守理人员姓名	涂卫东	
	E原因	个人原因	
Total Control of the	F日期	2025年12月2日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履行备案程序。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	人员职务		
离任高级管理			
离任原	大人原因		
离任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	作岗位的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证券代码:601633 转债代码:113049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异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11月新能源车销售40,113台,1-11月累计销售364,731台。

本公告乃由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白原刊发

11月初配經平明日40,113 它,1-11月系日明日304,731 它。 务请注意,上述产销量数字未经审核,亦未经本公司审计师确认,或会予以调整并有待最终确 认。本公司刊发财务业绩后,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务必详阅。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126 转债简称,长汽转位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2023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2025年11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期间 共有0元"长汽转债"已转换成

公司股票,转股数为0股。自2021年12月17日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共有4,944,000元"长汽转 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 累计转股数为129.652股 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4%。 转债发行总量的99.8587%。

●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结果: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8,948,783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2023年5月12日至2026年1月25日。2025年11月行权0股,占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

-、可转债转股情况 复》(证监许可[2021]1353号)核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6 月10日公开发行3,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87号文同意,公司3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 7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汽转债",债券代码"113049"。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长汽转债"自2021年12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8.39元股,由于 2021年10月21日及2022年5月20日分别实施了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2021年度利润分配;2021 年7月20日、2021年9月8日、2021年11月9日、2022年4月15日、2022年6月22日完成2020年股权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2020年股 深切时,幼自八天了市力探测市运动。新国场任用、2021年或大成如时,初至了探测市政系。这几、2020年放 权激励计划前次搜予及为留程是一部分原制性股票间的连销。2020年取及激励计划首次投产部分增加 性股票回购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接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2022年7月19日完成2022年6月 已回购H股股份注销。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2年8月11日完 成2022年7月已回购1根股份注销;2022年10月24日完成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2 年 12 月 23 日完成 2022年 9 月 9 日至 2022年 12 月 14 日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 2023年 1 月 9 日完成 2022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年 12 月 22 日已回购 H 股股份注销; 2023年 2 月 3 日完成 2020年股权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问题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 續;2023年6月7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投予及预留投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调购注 销;2023年7月13日,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0月11日,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导致股本发生变动; 2024年1月11日完成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 等效数率失工支叉。1024年1月1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误予总量,2024年5月日完成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误予各量。12024年5月1日完成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4年6月12 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2024年9月13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及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 2025年1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股本发生变动,及由于2025年2月2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2025年4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2025年4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目前转股价格调整为39.61元/股;2025年7月16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 由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等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目前转股价格调整为39.16元/股。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股票,转股数为51股。自2021年12月17日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共有4,944,000元"长汽转货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29,65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4%。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3,495,05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二、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长城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 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

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18日,本公司在公司内部网站4A工作台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 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1月16日、李公司社会司印河州州省41工作百分级则17以级则77次级则77 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 查丼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如情人于2023年6月13日至2023年12月12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未发现内幕 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年第一次10日,公日日,2024年第一次10日以及12年2024年第一次 N BE类别版及示法区及 2024年第一次A BE类别版系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 议家》《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十会权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 以条件人工(建闸反准人类)公权集争表及共众权人工主权/为建公司2023年成宗师状态规则计划相关争宣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20日中日起日尼日忠政路珠怀及印的旧大公日。 2024年2月20日,本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本次2023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1,131人,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因此本公司本次实际向 1,118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979.4万份股票期权。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23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实施,根据《长城汽车股 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对首次接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接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6.92元般。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年1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3年1月24日任1日起后起海绵珠年交印的州大公日。 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本次2023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178人,实际授予数量与登记数量产生差异的原因为4名激励对象因个 人原因放弃认购。因此本公司本次实际向174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784.9万份股票期权。详见公司 于2025年2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

设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加于公本—— 以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加大公案》,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岗位调迁、降职或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 合格等情况、根据代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拟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已于2025年4月7日 完成。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

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2023年股 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拟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257,623 股。上述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已于2025年4月21日完成。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及4月22日在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有关规定,本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本次可行权人数为1,036人,可行权数量为18,948,783股、行权价格为26.92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5年4月16日及2025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卓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论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即购价格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 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遗断计划预留搜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搜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根据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6.47元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02元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1、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 数量(股)	2025年11月行 权数量(股)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累计行 权数量(股)	累计行权数量占领 个行权期可行权。 的比重(%)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	18,948,783	0	31	0.0002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以 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5年11月30日收盘后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 '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036人,截至2025年11月30 日,共有2人参与行权。

3、行权价格: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26.47元/股。 (三)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可转债转股、行权以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四)行权股份登记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累计行权且已在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为31股,并累计收到募集资金834.07元,筹

| 変功前 | (截至2025年10月31日) | 因可转储转股|| 因期权行权 | 変动的股份数(要动的股份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29,852,900 0.35 29,852,900 0.35 (A股) 29,852,900 0.35 无限售流通股(A股) 6,209,243,112 72.56 H股 2,318,776,000 27.09 股份怠数 8,557,872,012 100.00

特此公告。

集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5-080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21.79 元/股		
回购門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是工择贴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单体公司可转债 □均维护公司价值是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60.64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0%		
实际回购金额	4646.4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2.17 元/股~101.78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江苏华海城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回购页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实施股权激励及/或转换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1.99元般(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 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元/股上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599.933.28元(不会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回购股份进展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价交易方式实际回购公司股份60.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86.395.471股的0.7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1.78元/股,最低价为 62.17 元/股, 回购均价76.62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464.61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一)2025年1月2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0,089股,占公司总股本80,696,453股的比例为0.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6.56元/股,最低价为86.30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

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经核查。回购期间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 2025年11月12日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为:董事长、总经理韩江龙归属 股票12,000股,董丰、副总经理成兴明江属股票12,000股,董丰陶军户属股票12,000股,董丰人是公司,副总经理董东峰归属股票1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按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原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股份数量

80,696,453

注1、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为截至2025年11月28日数据。 注2、首发战略配售股于2025年4月7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5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 注3、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使用回购股份32.96万股 注4、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融份5.699.018股已于202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签记结真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详见公司2025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比例(%)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共计60.64万股,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使用回购股份32.96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3、剩余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者从强制的。剩余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者从强制的计划或者以不够有限的。剩余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者从强制的计划。 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 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比例(%)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5. 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 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现将有

、公司正则对于文艺制化。 根据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 2106号)、公司于2025年11月分别向绍兴署辉贸易有限公司发行2,577,748股股份、向上海衡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发行2,078,892股股份、向夏永潮发行882,281股股份、向绍兴柯桥汇友贸易有限公司发行 118,536股股份、向上海幸胤投资管理中心发行41,561股股份,共计5,699,018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将由80,696,453股变更为86,395,471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80,696,453元变更为86,395,471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就前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www.sse.com.cn)《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DROYLAE	10 FJ /LJ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69.6453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39.5471 万元。		
第二十一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8.069.6453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069.6453万股,其他类别股0股。	第二十一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8.639.547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639.5471万股,其他类别股0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 事项根据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